

北京电影学院本科招生考试考生须知

(线上考试)

一、考试安排

我校 2026 年艺术类招生线上考试分为单机位录制考试和双机位录制考试。线上考试平台为小艺帮线上考试平台（即【小艺帮 APP】、【小艺帮助手 APP】）。参加单机位录制的考试科目，考生仅须安装【小艺帮 APP】；参加双机位录制的考试科目，考生须在主机位安装【小艺帮 APP】、辅机位安装【小艺帮助手 APP】。考试平台的具体使用说明详见《北京电影学院 2026 年艺术类本科招生线上考试平台使用指南》（单机位录制版本）、《北京电影学院 2026 年艺术类本科招生线上考试平台使用指南》（双机位录制版本）。

特别提醒：线上考试的具体开放时间，请考生密切关注小艺帮线上考试平台“确认报考”中发布的“待确认考试信息”，以线上考试平台提示以及我校官方发布的信息为准。

(一) 考试时间（注：各专业复试、三试考试时间以学校后续公示为准）

1. 单机位录制的专业考试时间（以下时间均为北京时间，采用 24 小时制显示）

考生须严格按照《北京电影学院 2026 年艺术类校考本科招生简章》以及小艺帮线上考试平台中公布的考试时间段以及每个专业考试科目的录制时间要求，完成视频录制与提交。

院系名称	专业名称	阶段	考试时间	录制时长	每科目录制次数
表演学院	表演	初试	2026 年 1 月 21 日 00:00 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 13:00	科目 1 2 分钟 科目 2 3 分钟 科目 3 5 分钟	3 次

2. 双机位录制的专业考试时间（以下时间均为北京时间，采用 24 小时制显示）

考生须严格按照《北京电影学院 2026 年艺术类校考本科招生简章》以及小艺帮线上考试平台中公布的各专业考试科目的具体入场时间（考试正式开始前 10 分钟）进入正式考试，通过考试前的人脸验证。考生若因错过入场时间无法进入考试导致考试失败，责任自负。

院系名称	专业名称（招考方向）	阶段	考试日期	入场时间	作答时间
导演系	戏剧影视导演	初试	2026 年 1 月 21 日	09:00	09:10-10:40
摄影系	影视摄影与制作	初试	2026 年 1 月 21 日	13:00	13:10-16:10
声音学院	录音艺术（电影录音）	初试	2026 年 1 月 22 日	09:00	09:10-10:50 (以实际考试时长为准)
	录音艺术（音乐录音）				
	艺术与科技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初试	2026年1月22日	09:00	09:10-10:20 (以实际考试时长为准)
美术学院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初试	2026年1月22日	13:00	13:10-15:10
	跨媒体艺术		2026年1月22日	15:30	15:40-17:40
动画学院	动画	初试	2026年1月23日	09:00	09:10-09:50
	漫画		2026年1月23日	10:30	10:40-11:20
数字媒体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	初试	2026年1月21日	11:00	11:10-11:50
影像传媒学院	摄影	初试	科目1: 2026年1月23日13:00入场, 13:10-14:40 科目2: 2026年1月23日15:10入场, 15:20-17:20		

(二) **考试内容**: 以《北京电影学院2026年艺术类校考本科招生简章》为准。

二、考试规则

(一) 考试设备

1. 考生仅可使用手机完成线上考试。单机位录制的专业考试科目, 考生须使用一部智能手机, 完成考试视频的录制与提交。双机位录制的专业考试科目, 考生须使用两部智能手机, 其中:
主机位手机用于试题获取、客观题作答、考试视频录制、考试答卷高清照片以及考试视频的上传与提交;
辅机位手机用于考试过程的监考录制。

2. 考生在考试前, 请确保【小艺帮 APP】及【小艺帮助手 APP】为最新版本。

3. 请务必使用手机系统自带的中文标准字体, 选择字体大小为标准模式。

4. 线上考试所使用手机均须保证至少 20GB 的剩余可用存储空间, 防止考试过程中发生因为手机存储空间不足而导致录制中断、录制内容丢失等情况。

5. 线上考试所使用手机均须保持电量充足, 确保手机至少剩余 80% 电量, 提前准备或连接好备用电源, 防止考试过程中出现因为手机电量过低自动关机、录制内容丢失等情况。

6. 建议考生使用手机支架或者手机固定器等辅助设备来固定用于线上考试的手机, 以确保录制视频画面稳定。注意辅助设备不要遮挡手机话筒。

7. 考生在考试前, 须关闭手机的通话功能(建议手机打开飞行模式, 连接稳定网络), 退出、关闭除【小艺帮 APP】及【小艺帮助手 APP】之外的其他应用程序, 例如微信、QQ、录屏、音乐、视频、在线课堂等可能会占用麦克风、扬声器和摄像头的程序, 并关闭上述应用程序的通知功能, 以确保在拍摄过程中不会被其他应用程序干扰。手机不得使用夜间模式和静音模式。

8.线上考试期间考生务必关闭手机的蓝牙功能，避免因意外连接上蓝牙设备导致视频录制中断，考试失败。

9.线上考试期间考生务必关闭手机智慧助手的侧键唤醒功能，如 siri、小艺等，以免因唤醒智慧助手干扰视频录制。若手机带有美颜、修图等功能，也须提前关闭。

10.安装时，考生须授权允许【小艺帮 APP】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访问设备上的照片、媒体内容和文件、录制音频及获取设备信息等权限，以确保可以正常考试。

（二）考试空间

1.须选择安静整洁、光线明亮的密闭空间（独立房间），不得出现与考试内容相关的信息（文字、音频、视频等形式）及物品（参考书、电子产品等）。

2.须选择具有良好稳定网络信号的考试空间，确保考试全程网络环境正常，避免因断网而影响正常考试流程。

（三）考前准备

1.线上考试平台具有“考前练习”功能。“考前练习”不限时间及次数，考生可多次进行“考前练习”熟悉考试流程。

2.模拟考试与正式考试流程一致。“模拟考试”的场次有限，时间以【小艺帮 APP】公示为准。

特别提醒：考前练习与模拟考试仅供考生熟悉线上考试平台功能和考试流程，模拟考试中提交的视频，不作为评分依据！**正式考试前，考生本人须至少参加一次考前练习和模拟考试，以熟悉考试全流程。因为不熟悉考试流程或平台操作而导致考试失败的考生，责任自负。**

（四）考生答卷

考生答卷（包括表演类科目的考试视频、客观题类科目的作答答案、主观题类科目的高清答卷照片、美术创作类科目的高清作品照片等形式）必须通过小艺帮线上考试平台上传提交，通过其他任何途径提交的任何形式的考生答卷均无效！

线上专业考试的纸质答卷**不邮寄**至学校，请考生自行妥善保管。

（五）正式考试

1.单机位录制考试

（1）考生须在单机位考试科目规定的时间段内，完成考试视频的录制及提交。超过考试结束后时间后，考生将无法再提交视频。若考生仅进行视频拍摄而没有提交，将视为缺考。

(2) 考生务必于线上考试平台开放后及时登录，了解考试视频录制时长、可录制次数等重要信息，并通过模拟考试充分熟悉考试流程，避免浪费录制视频机会、影响考试成绩。

(3) 考试视频录制过程中，考生不得截屏、录屏、投屏、锁屏、缩屏，否则将导致考试终止；退出线上考试平台、接听来电、进入其他应用程序等任何中断线上考试平台运行的操作，均可能导致考试终止。

(4) 其他要求以【小艺帮 APP】中公布为准。

2.双机位录制考试

(1) 双机位考试有严格的候考时间及正式考试开始与结束时间，候考时间结束前考生应完成双机位架设、通过人脸验证，否则无法进入正式考试环节，视为考生自动放弃考试。

(2) 双机位录制的专业考试，必须开启辅机位录制后，方可开启主机位对应科目的录制。

(3) 自候考时间开始至考试正式结束，考生不得离开考试空间、不得离开考试机位拍摄范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空间。

(4) 考生不得截屏、录屏、投屏、锁屏、缩屏，否则将导致考试终止；退出线上考试平台、接听来电、进入其他应用程序等任何中断线上考试平台运行的操作，均可能导致考试终止。

(5) 主机位、辅机位均为全程录像，考生须保证考试全过程（画面、声音）正常拍摄、录制，不得遮挡摄像头。

(六) 考试结束

1.双机位录制的专业考试，如果该专业当前阶段的考试分为多个考试科目，考生在主机位完成所有科目录制并提交后，方可提交对应科目的辅机位视频。

2.考生须持续关注考试答卷照片、考试录制视频的上传进度，确保主机位、辅机位均上传成功，否则视为未完成考试。

3.线上考试平台显示“提交成功”前，不得关闭【小艺帮 APP】及【小艺帮助手 APP】，不得清理手机内存、垃圾数据等。

4.如遇网络不稳定等意外情况导致上传中断，建议切换网络并根据提示继续上传，直至考试答卷照片、考试录制视频上传成功。

5.在答题纸上作答的科目或在画纸上进行创作的科目，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高清照片拍摄，并确保上传成功，招生院系将依据【小艺帮 APP】中提交的高清答卷照片进行评判，不接收考生邮寄的纸质答卷，考生请妥善保存答卷原件，确保试题及答卷内容不被泄露或传播。



6.考试结束后 72 小时内，考生请勿清理手机内文件以及缓存，请勿卸载【小艺帮 APP】及【小艺助手 APP】。

三、考试纪律

我校艺术类本科招生线上考试属于普通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的重要组成部分，考生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端正态度，服从管理，诚信考试。参照线下集中考试纪律要求，如考生违反以下考试纪律，我校将取消其考试成绩；情节严重的，将进一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法规进行后续处理。

1. 考生不得由他人冒名代替参加考试；
2. 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遮挡面部及耳朵，并须保证拍摄位置内人像清晰；
3. 考试空间内不得出现除主辅机以外的，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如：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子手表、电子手环、智能穿戴设备、摄像机、无线耳机、有线耳机（考试要求佩戴有线耳机的情况除外）等；
4. 考生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
5. 考生须按照学校公示的线上考试机位示意图架设主辅机，并及时听从监考人员的要求调整主辅机拍摄位置，或按照监考人员要求拍摄指定范围；
6. 考试空间内不得出现与考试内容相关的信息（文字、音频、视频等）及物品（参考书、电子产品等）；
7. 考试过程中，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如含考生姓名、准考证号等个人信息的提示性文字、图案、声音等；
8. 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离开主辅机拍摄位置；
9. 考试过程中，不得有他人进入主辅机拍摄位置；
10. 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操控主辅机进行录屏、截屏、投屏、锁屏、缩屏，或进入其他应用程序；
11. 考生不得朗读试题；
12. 考生不得将试题及答题信息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或公布；
13. 考生不得喧哗、吸烟、饮食或实施其他影响考试秩序的行为；
14. 考生须听从监考人员的指令及管理。

四、其他

1.我校线上专业考试将同时采用直播监考、录播监考等方式对考生考试全过程进行监督、记录，同时采用人脸识别、AI 分析等相关技术手段识别违纪、作弊行为，确保专业考试全程公平、公正。

2.考生应增强鉴别能力，切勿轻信非官方渠道发布的虚假信息。对具有严重误导考生、严重干扰正常考试秩序行为的个人及机构，我校保留依法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

北京电影学院

2026 年 1 月

